

# 强化刑事保障守护民航飞行安全

张君周

安全是民航业的生命线,任何环节都不可掉以轻心。近年来,民航凭借快捷、高效的运输优势,成为公众远距离出行的重要方式。与此同时,航空安全问题越来越受到社会关注。4月8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联合发布《关于办理危害民航飞行安全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以下简称《解释》)及相关案例,为更加准确有效打击危害民航飞行安全的犯罪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

《解释》共7条,涵盖对“暴力危及飞行安全罪”“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罪”“扰乱无线电通讯管理秩序罪”“编造、故意传播虚假信息罪”“编造、故意传播虚假信息罪”等罪名。整体来看,《解释》具有三个鲜明特点:强调从严惩处、重视结合实践、加强新问题规范。

一是坚持严惩原则,坚决守护民航飞行安全。安全是民航的头等大事,国际国内民航业始终对危害飞行安全的行为秉持严厉惩戒的态度。1970年《海牙公约》明确要求各缔约国对劫机行为给予严惩,按照本国法律对待重罪的方式进行处理。其后,“严惩原则”被引入1971年《蒙特利尔公约》以及“9·11”事件后制修的

《北京公约》《北京议定书》等国际法律文件。我国刑法也充分体现了这一原则,对破坏、劫持航空器等行为规定了严厉的刑罚。此次发布的《解释》同样突出了“严惩”特征,例如对于以危险方法危害民航安全的行为,若涉及以暴力、威胁方法阻碍人民警察、机长、航空安全员履职的,从重处罚。一系列相关规定,彰显了国家守护民航安全的坚定决心。

二是立足民航实践,调整、完善已有规定。近些年,强闯驾驶舱、机上斗殴、擅自开启应急舱门等行为屡屡发生,已有规定难以应对各类情况。比如,编造、传播航班放置炸弹或遭袭击等虚假信息,在何种情形下应认定为严重扰乱民航运行秩序、造成严重后果以及适用哪一档刑期的处罚,亟待进一步明确。2013年最高法发布的《关于审理编造、故意传播虚假信息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明确了该罪名与严重情节的认定标准、量刑幅度等。2024年,“两高一部”联合制定的《关于依法惩治在使用中的航空器内实施违法犯罪行为的指导意见》,列明了“暴力危及飞行安全”“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等行为的

在司法实践中发挥了巨大作用,但仍存在一定的模糊与空白之处。此次《解释》结合民航安全治理的实践需要,充分吸纳前期成果并作出合理调整。例如,将违规开启舱门纳入“其他危险方法”类别,保留了2024年指导意见中提到的“依靠自身动力移动期间”“导致应急撤离滑梯释放”等规定,同时调整措辞,新增“足以发生火灾、爆炸等危险的”条件,确保认定的“其他危险方法”与放火、决水、爆炸等行为危害程度相当,恪守了刑法谦抑性原则。

三是聚焦新问题、难点问题,补齐治理短板。随着智慧民航建设的深入推进,攻击民航计算机信息系统、干扰民航无线电通讯秩序等新型风险加大,同时机上袭警等问题亦有发生。《解释》有针对性地作出规制:对破坏民航运输企业、空管单位计算机信息系统的,以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罪论处;干扰民航无线电通讯秩序,情节严重的,以扰乱无线电通讯管理秩序罪定罪处罚。针对机场公安、空中警察遭攻击的情形,明确构成袭警罪等犯罪的数罪并罚,同时将民用航空器驾驶员擅离职守、实施暴力的行为纳入暴力危及飞行安全罪的规制范围。这些规定有助于破解

实践中的罪名认定难题,实现对传统扰乱民航运行秩序行为与新型民航安全风险的全覆盖打击。

此外,《解释》还丰富了刑事案件管辖原则。民航飞行具有跨区域性,传统属地、属人等管辖规则在处置机上违法犯罪时易出现管辖空白、协作不畅等问题。为更有力应对和处置不循规旅客,2014年《蒙特利尔议定书》确立了降落地国管辖权。此次《解释》第五条也特别明确,对于民用航空器内发生的刑事案件,航空器最初降落地的人民法院具有管辖权,必要时可由航空器始发地、经停地或目的地的法院管辖。这一调整,既契合民航运行实际,也实现了国内法治与国际航空公约的有效衔接。

总的来说,《解释》立足民航运行实际、紧扣司法实践需要,大幅提升了法条适用的精准性,并推动了与国际航空公约的有效衔接。通过强化刑事惩戒、明确行为边界,既有助于遏制各类危害飞行安全的违法犯罪行为,也能引导公众增强乘机时的规则和安全意识,为人民群众安全高效出行保驾护航。

(作者系中国民航管理干部学院教授)  
(来源:法治日报)

# 以法治护航高品质消费

李子硕

从清晨的一碗热粥到深夜的一次维修,从婴幼儿的悉心照料到老年群体的安心康养,生活服务场景与人民群众的幸福息息相关。“十五五”规划纲要专门拿出一节,部署“促进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发展”。推动生活性服务业迈向高质量发展,让百姓享受高品质消费,已然成为时代之需、民心所向。

然而,开工前合同“埋雷”、开工后“货不对板”、完工后渗水漏水频发……有记者调查发现,家装服务领域问题颇多,消费者维权困难。不独家装市场,预付卡“跑路”陷阱、隐性消费套路翻新、部分新业态监管滞后,生活服务领域的诸多乱象影响消费体验,是提振消费的“绊脚石”。中国消费者协会发布的《2025年全国消协组织受理投诉情况分析》显示,年度消费投诉热点涉及家装市场、旅游出行等生活性服务业领域。

当下,人民群众的生活服务需求呈现出个性化、精细化、品质化的鲜明特征。这不仅仅是一顿饭、一次保洁、一回消费的简单满足,更蕴含着对安全、诚信、舒适乃至精神愉悦的综合期待。推动生活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关键在于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同时也需要用好法治方式和法治思维,绘就一幅供需两旺、活力有序、温情满满的工笔画。

生活性服务业门类繁多、主体分散、链条较长,标准不高、监管乏力等问题由来已久。以法治刚性确立行为边界,是刹风治乱的必然选择。

广西南阳州市场监管局针对旅拍行业特点,探索“监管+服务”模式,执法人员主动提供广告合规指引。在这一模式守护下,2025年1月至8月,当地一旅游基地接待游客约18万人次,满意度达97%。以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参照,加快服

务标准建设,完善市场准入与退出机制,为守信者“开绿灯”,给失信者“亮红牌”,有助于压缩劣质服务的生存空间。

有网友吐槽:“收藏了200多篇避坑指南,加了5个装修群。以为已经是半个专家了,结果开工第一天,现实就给我上了一课。”消费者处于信息不对称的弱势地位,往往无力应对装修“材料调包”、家政“资质造假”、养老“虚假承诺”等问题。为消费者撑起“保护伞”,是法治建设的题中应有之义。

浙江杭州市监管部门创新推出线下消费纠纷线上“一键和解”模式,以支付数据链为依托,推动维权流程再造。消费者一次性提交维权材料,相关部门协同处理,大大降低维权成本。以法治方式优化举证责任分配、畅通多元解纷渠道、加大惩罚性赔偿力度,方能有力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

无规矩不成方圆,无标准难以论质。法治不仅仅是惩戒的利剑,更是建设的基石。现实中,有的坚守服务品质的企业面临成本高、获客难、利润薄的困境,难以抵挡低价恶性竞争。生活性服务业要实现“良币驱逐劣币”,必须用法治为优质企业正名分、拓空间,让诚信经营者的挺直腰杆。

内蒙古呼伦贝尔市市场监管局出台《无忧消费餐饮环境建设规范》,为“食无忧”示范企业搭建宣传推广平台,助其降低运营成本。信用是无形资产,法治是最好的保障。当信用信息流动起来,市场选择就会精准起来,资源配置就会高效起来。

生活性服务业的高质量发展,连接着百姓的衣食住行,映照社会治理水平。有效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让生活性服务业的“人间烟火”更规范、更温暖、更绚烂,必能源源不断为美好生活添砖加瓦。

(来源:人民日报)

# 以衣为绳 智勇相济

胡建兵

近日,陕西西安兴庆宫公园栈桥旁,一名男童玩耍时不慎坠空坠入湖中,其祖母为施救孙儿随即入水,二人在水中剧烈挣扎,男童头部一度被湖水淹没,生命安全岌岌可危。危急时刻,一名女子迅速脱下黑白千鸟格外套,精准递至落水者手边,与周围游客合力将衣物作救生圈,最终将祖孙二人成功救上岸。经警方与公园工作人员确认,落水者经检查身体无大碍,无需住院治疗,已恢复正常生活。

此事件系新时代“见义勇为”的生动实践,其核心要义在于弘扬善意的同时,以冷静判断、科学方法和安全优先原则开展施救,既避免盲目下水可能引发的二次风险,也为救援争取黄金时间。该女子未贸然入水,而是就地取材、精准借力,既符合国家消防救援局“非专业人员切勿盲目下水”的权威指引,也通过集体协作降低了救援风险,实现了以最小代价挽救生命的目标。

从治理与社会治理维度审视,本案兼具伦理价值与制度启示。其一,行为定性上,该女子及参与救援的游客,其行为符合我国民法典第一百八十四条关于紧急救助的责任豁免规定,因施救行为造成的损害,依法不承担民事责任,为见义勇为者筑牢了法律保障,消除了施救者的后顾之忧。其二,风险防控上,全程远距离施救、多人协同拉扯的操作,既规避了自身遇险可能,也避免了因不当施救引发的法律纠纷,体现了现代应急救援的规范化思维。

事件背后折射的公共安全漏洞亟待重视。事发水域未配备救生圈、长绳等应急器材,且护栏高度存在明显短板,暴露出景区安全管理的薄弱环节。此类隐患的存在,凸显了预防性公共安全投入的重要性——善良不能替代制度保障,相关部门需以本案为契机,完善公共场所安全设施,常态化开展应急器材排查与维护,筑牢安全防护底线。

同时,本案为公众应急能力提升提供了具象范本。溺水救援的核心原则是科学施救,遇险时应优先拨打110、120等专业救援电话,在确保自身安全前提下,就地取材利用衣物、竹竿、雨伞等工具实施牵引救援,同时及时呼救、协同配合。国家消防救援局明确要求,非专业人员不得直接入水,应优先借助工具或等待专业力量,这一准则需成为公众必备的安全常识。

兴庆宫公园的救援事件,既是个体善念与集体协作的完美融合,也是“见义勇为”理念的具象落地。真正的见义勇为,绝非鲁莽逞强,而是兼具善意、勇气与智慧的理性行动。社会应持续弘扬见义勇为精神,通过立法保障、制度完善强化施救者权益,同时普及科学救援知识,推动公众应急能力与公共安全体系协同升级,让每一次善举都能在安全框架下温暖传递、有效落地。

(来源:浙江法治报)

当前正值新鲜蓝莓大量上市,有关“蓝莓能消炎”“蓝莓堪比消炎药”的说法引发了不少讨论。对此,专家提醒,蓝莓虽然富含花青素和维生素C等有益成分,但并不能替代消炎药,如果食用不当,反而可能带来其他健康风险。

新华社发 王鹏作

